

<<法路心语>>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路心语>>

13位ISBN编号：9787511826473

10位ISBN编号：7511826474

出版时间：2011-11

出版时间：法律

作者：张新宝

页数：28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法路心语>>

### 内容概要

又是一个十年法学路，有亲朋相伴，路人相随。

激情和劳作，走过不惑岁月——一条法路；长论和短文，奉献真实思维——满纸心语。

《法路心语:不惑集》由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杂志总编辑张新宝编著

。

## 作者简介

张新宝，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杂志总编辑。  
1984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获法学学士学位，1986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获硕士学位；1991年-1993年赴美国锡拉秋兹大学(雪城大学)进修美国侵权行为法；1997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民法学博士学位。  
曾在日本东京大学和德国奥斯纳布吕克大学访问研究。  
2002年11月，被中国法学会评为“第三届十大杰出中青年法学家”。  
2009年入选长江学者。

## &lt;&lt;法路心语&gt;&gt;

## 书籍目录

- 一条法路，满纸心语（自序）
- 侵权法的制度与理念
- 侵权责任法立法之功能定位
- 侵权责任法立法之利益平衡
- 侵权责任法立法之制度构建
- 人身损害赔偿规则的突破
- 人身损害赔偿的理念更新
- 人身损害赔偿的制度创新
- 人身损害赔偿规则的统
- 我国侵权责任法中的惩罚性赔偿
- 精神损害赔偿制度的完善
- 精神损害赔偿多少
- 侵权死亡赔偿三论
- 股东代表诉讼的法律适用与完善
- 民事权益救济与行为自由保护
-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76条法律精神解析
- 道路交通事故案件中的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
- 信息法的现状与展望
- 互联网发展的主要法治问题
- 互联网大国面临的法律问题——建设互联网法治新思考
- 从个人数据保护法与民法的角度审视“电子眼”
- 中国个人数据保护立法的现状与展望
- 民法其他
- 民法典的时代使命
- 案件改判的三个主要理由
- 大灾面前的人格尊严与隐私保护
- 汶川地震中校舍垮塌致人伤亡不宜通过
- 民事诉讼处理
- 序跋
- 《欧洲比较侵权行为法》序言
- 《侵权责任法立法研究》后记
- 《隐私权的法律保护》后记及第二版补记
- 《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研究》绪论
- 《个人数据保护：欧盟指令及成员国法律、经合组织指导方针》后记
- 侵权责任法学：从立法论向解释论的转变
- 《侵权责任法》立法研究专题主持人语
- 杂录
- 先师行渐远铜像尤傲然——写在佟柔86周年诞辰日
- 读书和学问漫想
- 在第三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颁奖
- 大会上的发言
- 第四届罗马法、中国法与民法法典化国际
- 研讨会会议发言
- 团结进取，努力开创民法学研究的新局面
- 金平祝寿函

<<法路心语>>

附：

访谈录

学者人生路生活主流情

学者本色师长情怀

倾听法路心语书写民法人生

隐私保护，人人都需要的安全感

网站无审核帖子内容义务

网络言论自由切不可滥用

法律如何保障消费安全

无须为手机偷拍单独立法

免责条款不能一律免除医院责任

消除垃圾邮件还得靠立法

公共利益面前，拆迁人没有选择自由

后记

## 章节摘录

版权页：4.互联网上的侵权行为实施地、结果发生地的相对不稳定性，尤其是互联网上信息传播不受国界、法域的限制，这就从根本上动摇了传统的侵权案件管辖与法律适用的规则。

国际组织和一些国家（地区）试图对这类侵权案件的管辖和法律适用制定出新的规则，但是所有这样的尝试都还没有取得足够的说服力。

如何解决这些问题，将是法律界一项长期的、艰巨的任务。

5.互联网上的侵权行为，主要侵害人格权和无形财产方面的权利和利益，最常见的是对隐私权、名誉权、著作权等权利的侵害。

因此，调整互联网上的侵权责任，应当以这些权利的保护以及责任规则为重点。

具体而言，应当在相应的特别法（如电信法、隐私保护法、个人数据利用和保护法、儿童在线隐私保护法等）中突出对这些权利的保护并设计出适当的侵权责任规则。

在互联网空间，人们获得了前所未有的言论表达自由，与现实物理空间的情况相比较而言，法律的利益平衡可以向言论表达倾斜。

6.互联网本身具有非集中管理性的特征，对互联网上的侵权行为规制，除了需要国家的立法和司法审判外，互联网行业的自律也有发挥作用的广阔空间。

我们国家主管部门可以积极支持与扶持行业协会的自律工作，鼓励其制定业界的某些共同标准和行规。

7.互联网具有无国界性的特征，这就要求各国在互联网法治建设方面采取相互合作而不是相互隔绝的行为。

合作范围十分广泛，包括共同标准的制定或借鉴、人员培训与信息共享等。

国际合作的最高层次是签订互联网空间的一系列条约。

<<法路心语>>

编辑推荐

《法路心语:不惑集》是由法律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